

证券代码：839654

证券简称：芯软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成都芯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成都芯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66,33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否决《关于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19-02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6,166,3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否决《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6,166,3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否决议案的原因和后续安排

与会股东经过充分讨论并认真审议后，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目前相关环境因素的考虑，决定否决《关于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议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公司也做了相应的其他安排，否决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一）《成都芯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芯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